

哥林多前書預查

(1:1-17)

8/06/2018

一. 蒙召作聖徒 (1:1-3)

1:1 奉 神旨意、蒙召作耶穌基督使徒的保羅、同兄弟所提尼、
1:2 寫信給在哥林多 神的教會、就是在基督耶穌裡成聖、蒙召作聖徒的、以及所有在各處求告我主耶穌基督之名的人。基督是他們的主、也是我們的主。
1:3 願恩惠平安、從 神我們的父、並主耶穌基督、歸與你們。

1. 發書人 (1:1) - 使徒保羅，所提尼

- 1) 保羅永遠將自己的名字放在書信前面，並提名其他的教會領袖（所提尼）。
- 2) 所提尼是在哥林多管會堂的（徒 18:17），後來信主。當時他可能是保羅的秘書，筆錄這封書信。他顯然完全同意書信的內容，因此與保羅一同具名。
- 3) 保羅在此處稱自己為【使徒】，並不是想與教會中其他的保羅區分，也不是想讓別人知道他的頭銜，而是在書信的開頭就表明他寫這封信是以主耶穌的使者的身份寫的，建立這封書信的權柄。只有在腓利比書，帖撒羅尼迦前後書，和腓利門書，他沒有提起他的使徒權柄。
- 4) 保羅稱自己為【耶穌基督使徒】不是誇耀自己（頭銜，學位，成就）。後來在 15:9，他指自己“原是使徒中最小的，不配稱為使徒”，因為他曾逼迫教會。
- 5) 保羅成為使徒是【奉神旨意】，蒙神呼召。他所傳講的是藉著神的權柄。今天有許多奉獻給神的人，既沒有奉神旨意，也沒有蒙神呼召，因此一路走來十分坎坷，半途而廢。

2. 受書人 (1:2) - 在基督耶穌裏成聖、蒙召作聖徒的。

- 1) 保羅不是寫信給哥林多教會，而是寫給【神的教會】。教會是由一群信徒組成的。有牧師，長老，執事，同工，會眾，等等；但卻是【神的教會】，只不過建立【在哥林多】。教會絕對不是任何人的教會。
- 2) 每一個教會的成員都是蒙召作聖徒的。保羅不是寫信給教會，而是給【蒙召作聖徒的】。聖徒是【在基督耶穌裡成聖，蒙召作聖徒的】。就是蒙神呼召，信了耶穌，被主的寶血潔淨，成為聖潔的人。
- 3) 他們被稱為聖徒（在地位上），因為他們被神分別為聖，與罪隔離，在基督耶穌裡成為聖潔。

3. 祝禱 (1:3) - 願恩惠平安、從神我們的父、並主耶穌基督、歸與你們

- 1) 這是基督徒常用的問候語（羅 1:7；加 1:3；弗 1:2；彼前 1:2；約貳 3；啟 1:4；等等）。【恩惠】是神的寵愛，而【平安】是【恩惠】的結果之一。今天在 猶太人中間，【平安】仍然是最常用的問候（shalom）。
- 2) 保羅在此處提到的【平安】”是“神所賜出人意外的平安”（腓 4:7），只有基督徒才配得，因為只有基督才能給屬於祂的人，“我留下平安給你

們、我將我的平安賜給你們。我所賜的、不像世人所賜的”（約 14:27）。

二. 為神所賜的恩惠感恩 - 作聖徒的好處 (1:4-9)

1.4 我常為你們感謝我的神、因神在基督耶穌裡所賜給你們的恩惠。

1.6 正如我為基督作的見證、在你們心裡得以堅固

1. 為過去神所賜的恩惠感謝 (1:4, 6) - 即使軟弱頭疼的教會，仍然有感謝

- 1) 得救的恩典 - 【所賜給你們的】在原文的語氣是肯定的，表示在過去某一個時間點已經完成。這時間點就是當一個人接受耶穌基督為主的時候。
- 2) 保羅為那些接受了得救恩典的人獻上感謝。他心裡有一股熱情，當他看到有人得救時，他就感到莫大的喜樂。
- 3) 神的恩典與三件事不能共存:
 - a) 神的恩典不需要人為的克制 - 神不會說，“我是滿有恩典的，賜你救恩。但只要你走錯一步，我就撤回我所給你的”。這不是恩典，而是一個有法律前提的禮物。神也沒有說，“若你不再犯罪，我就救你”。我們若能不犯罪，就不需要救恩了。神以祂的恩典拯救我們，不但我們的罪都已得赦免，神也幫助我們勝過罪的權勢。
 - b) 神的恩典不需要人來償還 - 我們不能說，“神對我有恩典，並救了我。現在我必須回報祂”。我們回報不了。恩典是一件白白得來的禮物，不是一筆貸款。神的恩典使我們完全欠祂的債。但因為我們所欠的是這麼多，我們無法償還。且因為祂的恩典是如此大我們不需要償還。無論我們信主前或信主後，都是無法償還我們所欠的債。我們只能將無用的自己獻給神，任祂使用。
 - c) 神的恩典不需要人的立功 - 神不是只將恩典賜給“好人”，就如神降雨給義人，也給不義的人（太 5:45）。人彼此比較，有的人的道德比別人高。但若與神相比，我們最好的道德就如“污穢的衣服”（賽 64:6）。一個人的良善是否比別人好，是否合神的心意，都不在神賜恩典的考慮條件之中。耶穌對猶太人的宗教領袖說，“稅吏和娼妓、倒比你們先進 神的國”（太 21:31-32）。
- 4) 神賜恩典有三個原因（或動機）：
 - a) 祂希望那些蒙救贖的人有善行，可以安慰與幫助其他人，包括告訴他們有關神在耶穌基督裡的恩典。保羅告訴以弗所信徒，“我們原是他的工作、在基督耶穌裡造成的、為要叫我們行善、就是 神所預備叫我們行的”（弗 2:10）。
 - b) 得救的恩典是要藉此賜福給信徒。“神既有豐富的憐憫，因他愛我們的大愛、……，叫我們與基督一同活過來、……，要將他極豐富的恩典、就是他在基督耶穌裡向我們所施的恩慈、顯明給後來的世代看”（弗 2:4-7）。神以祂的恩典救了我們，因此祂可以將祂極豐富的恩典澆灌在我們身上。

- c) 最重要的，得救的恩典是要使神得榮耀。“為要藉著教會、使天上執政的、掌權的、現在得知 神百般的智慧……. 但願他在教會中、並在基督耶穌裡、得著榮耀、直到世世代代、永永遠遠”（弗 3:10:21）。
- 5) 信仰純正（1:6）-堅守保羅所傳的道，存在心裡。
- a) 當保羅【為基督做的見證，在我們心裡得以堅固】，我們就領受了神的恩典。英文的 martyr（殉道）來自希臘原文的【見證】這個字。當我們接受基督為主和救主，【基督的見證】就在我們心裡【得以堅固】。從那時開始，我們就在神的恩典中。
- b) 在新約中，【見證】這個字與福音有關，但卻常常在福音的傳播方面。聖靈賜使徒們能力，也繼續賜能力給基督的門徒們，作祂的見證（徒 1:8）。保羅自己的蒙召主要是“對猶太人、和希利尼人、證明當向神悔改、信靠我主耶穌基督”（徒 20:21）；無論他的見證是否被接受（徒 22:18, 24）。主向保羅確定他在完成他為祂作見證之前，不致被殺，保羅最後的見證是在羅馬（徒 23:11）。
- c) 其實【見證】的最深遠的意義是在於福音本身，而不是在傳福音這件事上。保羅勸勉提摩太不要以“給我們的主作見證”為恥（提後 1:8），就是主耶穌的福音。約翰告訴我們，“這見證、就是 神賜給我們永生、這永生也是在他兒子裡面”（約壹 5:11）。最偉大的見證不是有關救恩的信息，而是福音的信息本身。這不是當我們聽到有關基督的福音，而是當我們有基督的見證，在我們心裡得以堅固，我們才在神的恩典上有分。
- d) 1:4 告訴我們神賜給恩典，而 1:6 告訴我們人對恩典的正面回應。當一個人憑信心接受神的賜予，恩典就對祂有益處。所有的罪得以赦免，所有的過犯完全並永遠得以除去。

2. 為現有神所賜的恩惠感謝（1:5, 7a）

1.5 又因你們在他裡面凡事富足、口才知識都全備。

1.7 以致你們在恩賜上沒有一樣不及人的。……

1) 凡事富足，口才，知識都全備（1:5）

- a) 在基督裡，我們不斷地凡事富足。在本節有一個重要的字“裡面”。我們在祂裡面凡事富足。我們有基督給我們的每一樣，因為祂將我們需要的每一樣給了我們；雖然許多時候，不見得是我們所求的。神“將一切關乎生命和虔敬的事賜給我們”（彼後 1:3），就是一個信徒所需要的每一樣，並且應當是祂所求的一切。
- b) 我們在基督裡的凡事中，最重要的事是全備的口才和全備的知識（all speech and all knowledge）。所謂【口才知識都全備】就是我們有應具備的口才和知識去成就所有神要我們作的事。我們可以說所有神要我們說的，也知道所有神要我們知道的事。神要我們知道祂的旨意的同時，祂也裝備我們。
- c) 全備的口才是指傳揚神的真理。神給每一個信徒為祂說話的能力。除了不夠聖潔之外，今天的基督徒最常見的失敗是沒有為主說話。最常用的

藉口：“我不知道說什麼”，“我不知道如何說”，或“我就是說不出來”。保羅粉碎這些藉口。我們【在祂裡面凡事富足，口才知識都全備】。

2) 恩賜全備 (1:7a) - 靈性長進與恩賜全備充足是兩回事

- a) 一個基督徒永遠不會缺少任何一個他需要來活出豐盛和忠心的生活的恩賜。很稀奇的，保羅竟然認為一個像哥林多這樣屬世的教會，在恩賜上沒有一樣不及人的。若與帖撒羅尼迦和腓立比教會相比，哥林多教會特別在屬靈的成熟度和道德純潔上不及別人。但保羅說他們在屬靈恩賜上沒有一樣不及人的。
- b) 保羅所說的是神的供應，而不是他們如何使用神的供應。即使他們不忠心和悖逆地使用神的恩賜，至少神已經供應他們一切，並繼續供應一切。
- c) 保羅所要說的可以歸納為兩點。首先哥林多信徒，與其他各地信徒一樣，不要求更多的恩賜。神已經賜給他們需要的恩賜。第二，信徒只須接受並開始使用神賜給他們的恩賜來事奉神。

3. 為神必將賜下的恩感謝 (1:7b-9)

1.7.....等候我們的主耶穌基督顯現。
1.8 他也必堅固你們到底、叫你們在我們主耶穌基督的日子、無可責備。
1.9 神是信實的、你們原是被他所召、好與他兒子、我們的主耶穌基督、一同得分。

- 1) 等候主來 - 用恩賜傳福音，使人歸主，等候主再來時交賬。
- 2) 神不但過去救了我們，他現在以恩賜使我們大有能力，並保證在將來賜給我們最後的恩典，就是永遠“與基督同在，好得無比”（腓 1:23-24）。我們在等候回到天上的家鄉，我們是天上的國民（腓 3:20），等候主耶穌基督的再來。
- 3) 保羅信心的內容 (1:8) - 信主後，信心要堅固到底。當主再來時，無可指責，不至於慚愧見主。
- 4) 保羅信心的根據 (1:9) - 我們有堅固的信心是因為神是信實的。神是永不改變的。“我們縱然失信、他仍是可信的、因為他不能背乎自己”（提後 2:13）。“我們若認自己的罪、神是信實的、是公義的、必要赦免我們的罪、洗淨我們一切的不義”（約壹 1:9）。
- 5) 神揀選我們是要我們與祂兒子，我們的主耶穌基督，【一同得分】。【得分】的意思是夥伴。【一同得分】是與人合夥的意思。顯示我們與基督的關係密切。

三. 責備結黨分爭 (1:10-17)

1:10 弟兄們、我藉我們主耶穌基督的名、勸你們都說一樣的話、你們中間也不可分黨、只要一心一意彼此相合。
1:11 因為革來氏家裡的人、曾對我提起弟兄們來、說你們中間有分爭。
1:12 我的意思就是你們各人說、我是屬保羅的、我是屬亞波羅的、我是屬磯法

的·我是屬基督的。

1:13 基督是分開的麼·保羅為你們釘了十字架麼·你們是奉保羅的名受了洗麼。

1:14 我感謝 神、除了基利司布並該猶以外、我沒有給你們一個人施洗·

1:15 免得有人說、你們是奉我的名受洗。

1:16 我也給司提反家施過洗·此外給別人施洗沒有、我卻記不清。

1:17 基督差遣我、原不是為施洗、乃是為傳福音·並不用智慧的言語、免得基督的十字架落了空。

1. 保羅的請求：在真理上都說一樣的話 (1:10)

- 1) 保羅的勸勉 (1:10) - 保羅在書信的開頭已經仔細地建立他的使徒身份和權柄。但在此處，他卻以弟兄的身份來勸勉他們。這樣，他避免用嚴厲的態度，但卻不減輕他的斥責的嚴重性。他們彼此之間是弟兄的關係，就理當像弟兄一般的和諧相處。
- 2) 他們已經蒙召，好與祂的兒子主耶穌基督一同得分 (9 節)，而如今被保羅【藉我們主耶穌基督的名】勸勉他們，【說一樣的話】(agree)，消除【分黨】(division)，【只要一心一意彼此相合】(you be made complete in the same mind and in the same judgment)。
- 3) 他們既然已經一同與主得分 (fellowship with His Son, Jesus Christ)，他們也理當彼此一同得分。
- 4) 【都說一樣的話】(you all agree) 的意思是在道理上一致。成熟的基督徒常常喜歡因在真道上有不同的觀點而爭辯。這讓新的基督徒困惑，無可適從。因此在有關福音，聖經，或基督徒生活的事上必須一致，至少在每一間地方教會裡。
- 5) 稱他們為弟兄們，提醒彼此要相愛
 - a) 為耶穌基督的名，不怕個人被批評，只怕主名受虧損。
 - b) 為教會合一，說一樣的話，只傳一樣的福音，不彼此批評。

2. 結黨分爭：對人忠誠 (1:11-12)

1:11 因為革來氏家裡的人、曾對我提起弟兄們來、說你們中間有分爭。

1:12 我的意思就是你們各人說、我是屬保羅的·我是屬亞波羅的·我是屬磯法的·我是屬基督的。

- 1) 保羅在哥林多服事一年半。然後差遣亞波羅去繼續他的事奉。顯然有一群在彼得 (磯法) 牧會期間信主的基督徒，認為他們是屬彼得的。保羅黨和亞波羅黨也接著產生了。
- 2) 保羅接到革來氏的報告。革來氏可能是教會中的主要同工之一。她曾寫信或到以弗所拜訪保羅。革來氏察覺到哥林多教會有嚴重的問題，可能會導致教會分裂。她就將這事故報告保羅。她並沒有匿名，表示她願意作證人。
- 3) 這一段提到起碼四個黨。保羅黨和亞波羅黨的形成是因為會眾擁戴他們所喜愛的前傳道人。磯法黨的形成是因為會眾對大使徒的忠心。基督黨的形成可能是由於一群自以為虔誠和自以為義的人，認為自己與基督有特別的

關係。【屬基督的】的名稱沒有問題。但從保羅的譴責中，可見他們沒有正當的屬靈的實質。

- 4) 保羅，磯法，和亞波羅都是早期教會偉大的教師。信徒受他們的教導，而且神藉著他們將祂的得救信息傳給信徒們。人很容易擁護傳福音給他們，並教導他們的人為領袖，就與擁護其他傳道人的團體相爭。即使有時候，那些受人擁戴的領袖並沒有參與這些分爭，根本不知道這樣的事。但有些傳道人知道這些事，甚至鼓動那對他忠心的團體。他們不但參與這些爭端，而且成為爭端的中心。

3. 原則：在基督裡同為一體 (1:13)

1:13 基督是分開的麼·保羅為你們釘了十字架麼·你們是奉保羅的名受了洗麼。

- 1) 在保羅的辯論中，主要的原則是信徒在基督裡同為一體，因此不應當作任何干擾或破壞合一的事。人的領袖，無論多有恩賜或多有效率，都不當成為原本屬於神的人所忠心的對象。保羅在本書信的開頭建立他的使徒身份。但他從來沒有要一群人成立一個保羅黨。他從來沒有為任何人釘十字架。也從來沒有人奉保羅的名受洗。他的權柄是神託付他的，並不屬於他自己的，而他的目的在將人帶到基督面前，不是他自己面前。
- 2) 一個基督教的教會分裂是一個自相矛盾的事。“但與主聯合的、便是與主成為一靈”（林前 6:17）。“就如身子是一個、卻有許多肢體、而且肢體雖多、仍是一個身子·基督也是這樣。我們不拘是猶太人、是希利尼人、是為奴的、是自主的、都從一位聖靈受洗、成了一個身體·飲於一位聖靈”（林前 12:12-13）。“我們這許多人、在基督裡成為一身、互相聯絡作肢體、也是如此”（羅 12:5）。“身體只有一個、聖靈只有一個、正如你們蒙召、同有一個指望、一主、一信、一洗、一神、就是眾人的父、超乎眾人之上、貫乎眾人之中、也住在眾人之內”（弗 4:4-6）。在基督的身體裡分裂違背了蒙救贖者的本性，並且與主的旨意背道而馳。在耶穌最長的禱告中，祂為屬於祂的人，和將屬於祂的人代禱。包括在這禱告中祂為他們的合一的懇求，“使他們都合而為一·正如你父在我裡面、我在你裡面·使他們也在我們裡面、叫世人可以信你差了我來。你所賜給我的榮耀、我已賜給他們、使他們合而為一、像我們合而為一”（約 17:21-22）。
- 3) 當神的子民吵架和爭論並彼此攻擊時，他們在世人面前展現出他們對神的對抗，削弱教會；更糟糕的是他們使那位救贖他們的主擔憂，受羞辱。那位救贖主為他們死，為的是使他們在祂裡面同為一體。聖父，聖子，聖靈是一位，因此教會也應當是同為一體。

四. 先後次序：傳福音 (1:14-17)

1:14 我感謝 神、除了基利司布並該猶以外、我沒有給你們一個人施洗·

1:15 免得有人說、你們是奉我的名受洗。

1:16 我也給司提反家施過洗·此外給別人施洗沒有、我卻記不清。

1:17 基督差遣我、原不是為施洗、乃是為傳福音、並不用智慧的言語、免得基督的十字架落了空。

1. 當保羅初次到哥林多傳福音時，基利司布是管猶太人會堂的，在保羅的傳福音下信了主，保羅並替他施洗。他的信主影響了當地許多人也信了主（徒 18:8）。
2. 保羅也替另一位名叫該猶的施了洗。由於保羅在哥林多時寫了羅馬書，這位該猶可能就是保羅在（羅 16:23）所提到的那位曾在哥林多接待過他的該猶。保羅很感謝他親自為這兩位，以及其他幾位施洗。
3. 為何保羅沒有為許多人施洗？對某個人有好感這件事本身並沒有什麼不對，特別是曾為我們施洗的，或是帶領我們信主的人。但若以這件事為驕傲，或以與某個宗教領袖關係不淺而感到驕傲，就是不對了。保羅對哥林多教會中有一群人對他忠心並不領情。他因這種事心裡感到煩惱和羞恥，正如他說的，“保羅為你們釘了十字架麼·你們是奉保羅的名受了洗麼”（1:13）。他好像在說，“你們為什麼竟然會對我忠心？只有主耶穌基督才配得你們的忠心”。他不要他們對他或任何教會領袖個人崇拜。
4. 保羅不記得他替幾個人施洗過。這顯示他不將這種不重要的事放在心裡。
【我也給司提反家施過洗·此外給別人施洗沒有、我卻記不清】。
5. 其實，耶穌從未為任何人施洗（約 4:2）。若有人是耶穌親自施洗的，他就會面臨一個難以抗拒的引誘。他將會感到驕傲，覺得自己與眾不同。身為一個使徒，保羅面臨同樣的危險。但同時他也面臨另一個危險，就是成立一個以他為首的派別。因此他宣告，【我感謝 神、……………、我沒有給你們一個人施洗。免得有人說、你們是奉我的名受洗】。
6. 保羅只替少數人施洗的另一個更重要的原因，就是【基督差遣他，原不是為施洗，乃是為傳福音，並不用智慧的言語、免得基督的十字架落了空】。為何沒有用【智慧的言語】？因為世界的智慧把人帶到人的面前，十字架的福音把人帶到神面前。
7. 我們可以回想主耶穌對保羅個人的呼召，“我特意向你顯現、要派你作執事作見證、將你所看見的事、和我將要指示你的事、證明出來·我也要救你脫離百姓和外邦人的手。我差你到他們那裡去、要叫他們的眼睛得開、從黑暗中歸向光明、從撒但權下歸向 神·又因信我、得蒙赦罪、和一切成聖的人同得基業。“（徒 26:16-18）。神差遣他去傳福音，帶領人到基督裡合為一，不是替人施洗，以致聚集一群他施洗的人在他周圍擁護他。
8. 當我們有正確的先後次序，也需要決心在真理和合一上服事主，而不是活在情慾，混亂，和結黨分爭中。